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1 年 1 月 18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4 人，实到监事 4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过全体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6、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审议公司关于拟减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议案。
- 10、审议公司关于拟调整参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增发的投资额度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胡孟春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监事职务（见 2011 年 1 月 18 日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1-00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征求股东单位意见，监事会补选翟宜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公司监事会认为：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及要求，恪尽职守。各项决策程序、经营活动均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经营。未发现有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2)、公司经营稳健，财务状况正常。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的 2010 年度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

(3)、本公司关联交易是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所必需和持续发生的，有利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对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积极作用。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及结算方式，是建立在市场竞争基础上的，均符合协商一致、价格公允、公平交易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与关联方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依规进行业务往来。在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开展的购销及服务工作中，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被控制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4)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审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做出了客观的自我评价，评估、评价过程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公司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要求，内容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与效果。

特此公告。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八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翟宜城，男，汉族，安徽安庆人，1961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1981年12月参加工作，2006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安庆纺织厂（华茂股份）技术员、工段长、华茂股份五分厂副厂长、安徽华茂经纬新型纺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五分厂厂长、总支副书记。